

环督函〔2019〕32 号濮阳市督办问题清单信息公开

濮阳市范县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291	2019 年 3 月 4 日	濮阳市	范县	产业集聚区	濮阳市盛源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	未按要求严格落实应急预案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2019 年 2 月 22 日至 27 日,重污染预警期间,该企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下降约 30%,但标杆排气流量上升约 10%,排放总量无法提供监测数据,不满足该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中“按照预警前一天外排量为基础减少 30%大气污染排放”的要求。	责令整改,依法查处。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2	2019年 3月17日	濮阳市	范县	濮城镇	濮阳市华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濮州路	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马蹄焰窑炉正在生产)。存在问题:2019 年 1 月 24 日,范县环保局下发责令纠正通知书,要求该企业立即停产,安装完成治污设施并递交开工报告获批复后方可开工。核查时,该企业马蹄焰窑炉并未停火,脱硫脱硝设施停用,窑炉废气通过三通管道经烟囱排放。	依法立案查处,保持治污设施正常使用。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3	2019年 3月5日	濮阳市	范县	龙王庄镇	濮阳宏宇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	未按排污许可证要求排污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存在问题:经核查,该企业排污许可证(副本)载明:球磨机、散装机、包装机自行监测频次为 1 次/2 年,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1 次/季度的要求不符,该企业现场只能提供 2017 年 9 月 26 日监测报告 1 份。该企业排污许可制度执行报告提交至 2018 年第二季度,缺少第三、第四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进一步调查核实,责令该企业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整改。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立案处罚。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4	2019年 3月12日	濮阳市	范县	杨集乡	范县诚源达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杨集乡 X013	露天焚烧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切割废旧钢材。存在问题:厂内废旧钢材堆放处一辆报废三轮车正在燃烧。已要求该企业立即扑灭。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5	2019年 3月11日	濮阳市	范县	濮城镇	濮阳市航天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濮州路	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该企业 1 万吨润滑油脂项目以基础润滑油和氢氧化钙、硬脂酸等为主要原料,经过皂化、炼制、均化、调色、分装等工序,最终制成钙基润滑油脂。该项目属于石油制品制造行业,行业代码为 2511,应当在 2018 年年内取得排污许可证。经核查核实,该企业至今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依法依规调查处理,并纳入当地应急减排清单,重污染预警期间采取停产措施。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6	2019年 3月5日	濮阳市	范县	濮城镇	濮阳市锐祺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濮州路	建筑工地未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建设期间,现场未施工。存在问题:沙土堆未覆盖、未洒水,未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进一步调查核实,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加强工地扬尘控制。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7	2019年 3月12日	濮阳市	范县	辛庄镇	濮阳市鑫业特种润滑油脂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 S307	未取得排污许可证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该企业为润滑油脂加工企业,原料含石油馏分矿物油,行业代码为 2511,应于 2018 年以前申领新排污许可证。经核查核实,该企业未收到换领通知,未取得新排污许可证。	依法依规调查处理,并纳入当地应急减排清单,重污染预警期间采取停产措施。	2019年 4月20日
HN-19-298	2019年 3月6日	濮阳市	范县	颜村铺乡	濮阳市鲁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范县 S302(金堤路)	未安装治污设施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存在问题:现场无管理人员,厂房设备已拆除,停产时间很长。经初步判断,有废塑料制品加工能力,建议核实后取缔。工厂内停车场用于外部车辆停车,路面没有硬化,尘土飞扬。	按要求安装治污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法立案处罚。	2019年 4月20日

濮阳工业园区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299	2019 年 3 月 8 日	濮阳市	工业园区	昌湖街道	市城区黄河路与兴工路交叉口垃圾焚烧点	河南省濮阳工业园区黄河路与兴工路交叉口西南侧	露天焚烧	现场检查时,在工业园区黄河路与兴工路交叉口西南侧、濮龙河桥西侧 40 米处,发现干草燃烧。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300	2019年3 月8 日	濮阳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	王助镇	濮阳市华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 S101(濮瑞路)	新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检查时,发现该企业一台 15 蒸吨、编号为 14003 的燃煤锅炉未在 2018 年 12 月底前进行拆除。现场调阅该燃煤锅炉排口在线监测数据,显示该锅炉在 2018 年 12 月起至今一直处于停用状态。	严格按照要求完成锅炉淘汰或改造任务,按环评批复要求安装治污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法立案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濮阳市濮阳县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301	2019 年 3 月 13 日	濮阳市	濮阳县	城关镇	城关镇邮电局家属院垃圾焚烧点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 S212(解放大道)	露天焚烧	现场检查时,发现在该县城关镇京开大道路西县邮电局家属院内,有一垃圾中转站处于关闭状态,在垃圾中转站西侧 50 米处,有无名垃圾堆放场地正在焚烧。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HN-19-302	2019 年 3 月 9 日	濮阳市	濮阳县	户部寨镇	户部寨镇孙庄村秸秆焚烧点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工业路	露天焚烧	现场检查时,发现在工业园区与濮阳县交界处,化工产业集聚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户部寨安置区西侧、工业大道北侧路边,存在露天焚烧秸秆现象。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HN-19-303	2019 年 3 月 8 日	濮阳市	濮阳县	柳屯镇	濮阳天河化工总厂垃圾焚烧点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绿荫路	露天焚烧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存在问题:濮阳天河化工总厂厂内西北侧围墙边,正在焚烧树叶垃圾。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HN-19-304	2019 年 3 月 5 日	濮阳市	濮阳县	文留镇	濮阳县日胜钨钼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	治污设施不正常运行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正在生产。存在问题:天然气加热气拉丝、弯管、抽真空排气环节中,废气不能有效收集。	进一步调查核实,对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等问题,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九条处罚。	2019 年 4 年 20 日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305	2019 年 3 月 17 日	濮阳市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开州办	荣盛华府二期施工工地	河南省濮阳市城区开州北路	未按要求严格落实应急预案	现场检查时,该工地正在施工。存在问题:该工地未落实应急预案橙色预警要求停止室外作业。	责令整改,依法查处。	2019 年 4 月 20 日

濮阳市台前县督办问题清单

编号	检查时间	市	县区	乡镇(街道)	污染源名称	污染源地址	问题类型	现场问题情况详述	整改要求	完成时限
HN-19-306	2019 年 3 月 8 日	濮阳市	台前县	孙口镇	河南海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台前县中兴大道	新发现清单外应淘汰燃煤锅炉	现场检查时,该企业未生产。存在问题:该企业燃煤锅炉处于停产状态;20 蒸吨燃煤锅炉应当在 2018 年年底前淘汰。	严格按照要求完成锅炉淘汰或改造任务,按环评批复要求安装治污设施,并确保正常使用。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依法立案处罚。	2019 年 4 月 20 日

清丰县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听证公告

清自然听告字〔2019〕1 号

根据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的工作部署,清丰县自然资源局于 2018 年 3 月开始城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工作。该工作于 2019 年 3 月完成,并于 2019 年 4 月通过河南省基准地价技术指导组验收。根据《国土资源部听证规定》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规定,清丰县自然资源局决定就清丰县城区及各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举行听证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的时间、地点
清丰县城区及各镇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调整

听证会于 2019 年 7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清丰县自然资源局四楼会议室举行。

二、听证会参与人员

- 1.本县房地产开发企业代表。
- 2.土地估价中介机构代表。
- 3.外商企业代表。
- 4.民营企业代表。
- 5.本县相关职能部门及其他群众代表。

三、申请方式

申请参加听证会的单位和个人需持有关证明到清

丰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利用股报名,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3 日。申请报名结束后,听证机构向确定为听证会代表的人员发送听证通知书及相关材料。

四、听证会须知

- 1.参加听证会的代表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本次基准地价的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实用性等内容提出意见和建议。
- 2.听证参加人员应当遵守听证会会场秩序,不得鼓掌、喧哗、哄闹和实施其他妨碍听证活动的行为。
- 3.听证参加人员发言、陈述、质证、辩论,须经

听证主持人许可。

- 4.经批准后的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如实反映群众和社会各方面对听证内容的意见和建议。

- 5.听证会上提供的材料仅供听证代表发表意见时

参考,会后收回。
联系电话: 0393-7239750 7236600

特此公告

清丰县自然资源局
2019 年 6 月 4 日